

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信工团字（2024）12号

关于做好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 发展新团员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分团委：

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团要求，严把团员发展“入口关”，坚持入团自愿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不断提升新发展的团员质量，提升团员队伍先进性，按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发展团员工作细则》文件精神，现将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发展新团员工作安排如下。

一、新团员入团标准

1. 自愿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组织，年龄在十四周岁以上，二十八周岁以下，承认团的章程，愿意参加团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团的决议，按期缴纳团费，经过至少3个月的培养和考察，作为入团积极分子参加不少于8学时的团课学习，并完成结业考试的青年同学；

2.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积极参加院系组织的各项活动，在学理论、青年志愿者活动、社会实践和科技创新等活动中表现积极的青年同学；

3. 学习认真、刻苦踏实，有积极的人生观、价值观；

4. 遵纪守法、为人正直，自觉遵守校纪校规，未受学校处分，敢于和不良行为做斗争；

5. 根据上级团组织分配名额，我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团员发展计划数为 115 名。参考预排查统计结果，对各二级学院名额进行分配（详见附件 1）；

6. 原则上大四最后一学期不予发展，优先发展高年级学生，优先发展在学生组织、班级中担任学生干部为同学们服务的青年。

二、发展团员的程序和手续

（一）申请入团

1. 申请人递交《入团申请书》

入团申请人应当向所在团支部提出书面申请，递交《入团申请书》。

入团申请书的内容主要包括：个人简历；对团的认识、入团动机和对待入团的态度；个人在政治、思想、工作等方面的主要表现等。如果本人受过奖励或处分，也应如实写清楚，用钢笔或黑色水笔由本人书写于 20*20 方格稿纸上。如申请人不能书写，可由支部指定专人按申请人口述书写。

2. 组织谈话

团组织收到入团申请书后，应当在 1 个月内派人同入团申请人谈话，了解基本情况。

（二）确定入团积极分子

团组织应当在入团申请人中择优确定入团积极分子。确定入团积极分子，可以采取团员推荐方式，注意听取群众意见，由支部委员会（不设支部委员会的由支部大会，下同）研究决定，并报学院团委备案。

（三）指定培养联系人

团组织应当指定两名团员或者党员，作入团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

（四）入团积极分子的教育培养和考察

各级团组织应当高度重视对入团积极分子的教育、培养和考察，形成集中教育和日常培养考察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培养考察期应当达到三个月以上。培养考察期间，培养联系人应当与入团积极分子谈心谈话不少于两次。未经团组织培养考察或者培养考察期未满三个月的青年，原则上不得发展入团。

入团积极分子在发展入团之前，团组织应当组织其参加不少于8学时的团课学习，并采取适当方式检查考核学习效果。

（五）发展对象的确定

经过三个月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团员条件的入团积极分子，可以列为发展对象。团组织应当听取培养联系人、党（团）员和群众意见，依据团员先进性评价指导标准（参照《新时代共青团员先进性评价指导大纲》），对入团积极分子进行综合评价，评价结果作为确定发展对象的主要依据。

注意：评价应当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全面反映情况，防止“唯成绩”“唯票数”，任何个人不得指定发展对象。

（六）预审发展对象

发展对象应当经支部委员会讨论同意后，报具有审批权限的学院团委预审。学院团委应对拟推荐发展对象的基本条件、参加团课学习和志愿服务等培养教育情况进行预审，预审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团支部委员会。

（七）公示发展对象

预审结果应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公示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学院团委向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发放《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入团志愿书》。

（八）确定入团介绍人

发展对象应当有两名团员或者党员作入团介绍人。入团介绍人一般由培养联系人担任，也可以由团组织指定或者报请相关基层党组织指定。受留党（团）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党（团）员权利的党（团）员，不能作入团介绍人。

（九）团支部大会讨论吸收

发展对象要认真如实填写入团志愿书。入团志愿部分不可照搬入团申请书。入团志愿书经支委会检查合格后，再提交支部大会讨论。发展对象入团，必须提交支部大会讨论。召开讨论接收新团员的支部大会，有表决权的到会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人数的半数。在校学生不得由其所在学校以外的团组织接收入团。

（十）基层团委审批接收新团员

接收新团员由学院团委审批。团总支一般不能审批接收新团员，但应当对新团员情况进行审议。

审批接收新团员必须召开团的委员会会议或者常务委员会会议、书记会议，集体审议，表决决定，不能由个人决定。审议的主要内容是：发展对象是否具备团员条件，入团程序是否规范完备等。符合条件、手续完备的，批准其为团员。

审批意见写入入团志愿书，并通知报批的团组织。审批两名以上发展对象入团时，应当逐个审议和表决。

（十一）审批结果反馈

团支部应当及时将审批结果通知本人并在支部大会上宣布。被批准入团的，从支部大会通过之日起取得团籍、计算团龄，并交纳团费。未被批准入团的，团组织应当将情况及时通知本人，帮助其认识不足、继续努力进步。

学院团委对团支部上报的接收新团员的决议，应当在一个月內审批，并报校团委备案。如遇特殊情况可以适当延长审批时间，但不得超过三个月。

（十二）举行入团仪式

新团员必须参加入团仪式，由上级团组织的代表或本级团组织的负责人带领新团员在团旗下宣誓。

（十三）新团员教育管理及档案管理

团组织应加强对新团员的教育和管理，帮助他们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执行团章、履行团员义务的自觉性。

基层团委应规范建立团员档案并进行管理，主要包括入团志愿书、入团申请书、入团积极分子培养考察（团校

学习结业)材料、团员证等。入团志愿书是首要团员档案,遗失或不完整的不补办。

经审批同意后一个月内,应当在“智慧团建”系统中建立新团员电子档案。由基层团委录入新发展团员信息,准确填写入团时间、发展团员编号、注册志愿者时间,提交审查合格的入团志愿书。

三、注意事项

1. 各二级学院按照分配名额《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二级学院发展新团员入团推荐名额分配表》(附件 1),填写《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二级学院入团发展对象汇总表》(附件 3),并以分院为单位,于 4 月 24 日 16:00 前发送至青马学院邮箱:qingma@hziee.edu.cn

2. 申请人应规范书写入团申请书(详见附件 2);

3. 申请入团的青年应有 2 名团员作介绍人;

4. 介绍人应负责地向被介绍人说明团章,向团的组织说明被介绍人的思想、表现和经历;

5. 新团员的团员证编号由二级学院分团委统一发放,入团地点为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6. 新团员需准备一寸近期免冠照片 1 张,用于贴在团员证和《入团志愿书》上,再统一上交盖章,《入团志愿书》上的出生年月等基本信息须与身份证上的信息相对应。

未尽事宜请联系：

俞霖楠（教师）：0571-58619875

詹玉琴（学生）：15957132712

电子邮箱：qingma@hziee.edu.cn

附件：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二级学院发展新团员入团推荐名额分配表

2.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入团申请书行文规范

3.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二级学院入团发展对象汇总表

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



附件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
二级学院发展新团员入团推荐名额分配表**

推荐单位	拟推荐名额	备注
机械工程学院团委	15	各二级学院按照分配名额，填写附件三，并以分院为单位，于4月24日16:00前发送至邮箱： qingma@hziee.edu.cn (青马学院)
计算机学院团委	20	
管理学院团委	35	
经济学院团委	30	
电子工程学院团委	15	
名额合计	115	

附件2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入团申请书行文规范

一、标题

一般写“入团申请书”，写第一行并居中；

二、称谓

一般写“尊敬的团组织”第二行顶格；

三、正文

主要包括

1. 对团的认识；
2. 入团动机和对待团的态度、自己的入团愿望；
3. 个人的政治、思想、作风、学习等方面的表现；
4. 今后努力的方向及如何以实际行动争取早日加入团组织等。

四、落款

“此致”空两格，“敬礼”顶格，最后要写上自己的专业、班级、姓名及年月日。

附件3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二级学院入团发展对象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学号	所属团支部	出生年月	申请入团时间	入团介绍人

注：各二级学院按照分配名额填写表格，并以学院为单位，于4月24日16:00前发送至邮箱：qingma@hziee.edu.cn。